

湖北省节能监察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的说明

目 录

- 一、部门概况
 - (一) 单位性质
 - (二) 主要职能
- 二、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 (一) 2020 年收入情况
 - (二) 2020 年支出情况
- 三、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 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三)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 (七) 2020 年部门分配管理的财政专项转移资金
- 四、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
- 五、名词解释
- 六、附表

按照《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省财政厅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鄂财预发〔2021〕22号）和相关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现将湖北省节能监察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性质

湖北省节能监察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发改委）下属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014年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根据鄂编办事改文〔2014〕22号精神，原湖北省工业技术创新中心并入本中心，现定有参公管理事业编制23人。

（二）主要职能

中心主要职能是负责全省的节能监察执法工作。

二、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

（一）2020年收入情况

省节能中心2020年决算收入729.15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89.22万元；其他收入39.93万元。

（二）2020年支出情况

省节能中心2020年支出决算729.15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642.60万元，占决算总支出88.13%；项目支出86.55万元，占决算总支出11.87%。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1.15万元，占决算总支出92.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82万元，占决

算总支出 5.74%；卫生健康支出 16.18 万元，占决算总支出 2.22%。

三、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1、**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2020 年决算收入 729.15 万元，2019 年决算收入 851.44 万元。2020 年决算收入较 2019 年决算收入减少 122.2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689.22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 714.84 万元，减少了 25.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项目经费；二是 2020 年其他收入 39.93 万元，2019 年其他收入 118.89 万元，减少了 78.96 万元；三是 2020 年无年初结转和结余，2019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17.71 万元，减少了 17.71 万元。

2、**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2020 年决算支出 729.15 万元，2019 年决算支出 851.44 万元。2020 年决算支出较 2019 年决算支出减少 122.2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基本支出 642.6 万元，2019 年基本支出 648.17 万元，减少了 5.57 万元（其中：2020 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577.04 万元，2019 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591.98 万元，减少了 14.94 万元；2020 年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65.56 万元，2019 年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56.19 万元，增加了 9.37 万元）；二是 2020 年项目支出 86.55 万元，2019 年项目支出 203.27 万元，减少了 116.72 万元。

（二）“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1.32 万元较 2019 年度“三

公”经费支出 1.5 万元，下降了 0.18 万元，降幅为 12%。比年初预算数 5.41 万元下降了 4.09 万元，降幅为 75.6%。

主要原因是按照“八项规定”的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缩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其中：

一是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务接待费”0.12 万元，公务接待 1 批次，接待人次 8 人次。与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务接待费”1.41 万元比，下降 1.29 万元；与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务接待费”1.41 万元比，减少 1.29 万元。

二是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 万元，与 2020 年部门预算 4 万元比，下降 2.8 万元；与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 万元比，减少 0.1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决算中日常公用经费 65.56 万元，比 2020 年部门预算中日常公用经费 99.53 万元，减少了 33.97 万元；比 2019 年部门决算日常公用经费 56.19 万元，增加了 6.37 万元。主要原因：因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委机关分摊物业服务费金额增加。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6 万元，主要为：办公费 1.6 万元，印刷费 2.11 万元，手续费 0.11 万元，邮电费 0.01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5 万元，差旅费 2.46 万元，维修(护)费 10.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2.52 万元，工会经费 6.67 万元，福利费 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7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 0.71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购置费 0.71 万元。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省节能中心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6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64%（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较 2019 年增加了 2.3 万元，主要是印刷费用的增加。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省节能中心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车辆 3 辆。其中 4 辆已通过湖北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封存移交。无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省节能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七）2020 年部门分配管理的财政专项转移资金

省节能中心 2020 年无分配管理的财政专项资金。

四、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我中心绩效管理工作稳步推进。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办法，促进人员树立正确绩效观，把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全过程，创新预算管理方

式，突出绩效导向，落实主体责任。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编制年度预算绩效计划，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三是按规定开展绩效评价，并向主管单位及政府财政部门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依法向社会公开绩效报告、评价结果等绩效管理信息。四是积极推进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强化管理措施，提高管理水平，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二）2020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布置，我中心积极组织并按时完成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23 万元，执行数为 86.55 万元，完成预算 99.22%。主要产出和效益：组织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推介活动 1 次，节能监察执法工作计划完成率和用能单位节能考核达标率均为 100%，推进全省节约标准煤 60 万吨，二氧化碳减排 160 万吨。

2020 年度节能监督管理专项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节能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7.23	86.55	99.22	19.8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推介活动		1次	1次	10
		数量指标	节能监察执法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8
		质量指标	用能单位节能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标准煤		≥60万吨	60万吨	20
		环境效益指标	减排二氧化碳		≥160万吨	160万吨	20
总分	99.8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2021年项目预算调整及2022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五、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存款利息收入等。

(二) 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国防支出（203类）：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事务等。

医疗卫生支出（210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节能环保支出（211类）：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三）经济分类支出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

4.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附表

- 1、收入支出决算表
- 2、收入决算表
- 3、支出决算表
-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